

風險因素

有意投資的人士在衡量投資發售股份與否時，應審慎考慮本招股章程所載的所有資料，包括下列與本集團業務有關及應予以注意的風險因素。

與本集團有關的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收益按地區劃分是集中於中國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所有合併營業額均來自在中國提供OSS解決方案及相關服務。董事認為，本集團在中國的營業額集中，是由於本集團預見其產品在中國有龐大市場，故本集團將其市場推廣力度主要集中於發展中國市場所致。雖然在中國的大部分營業額來自於中國的策略夥伴及基礎電信提供商，概無法保證該等企業將會繼續使用本集團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倘若本集團來自中國的業務收益下降，而本集團無法由其他地理區域獲得相同的收入，則可對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在開發OSS解決方案業務可能會面對強勁的競爭

本集團在一個競爭激烈的市場中經營，而該市場特點為科技日新月異。隨着電信科技的開發、電信管理系統的變動以及電信市場的快速發展，OSS概念亦逐步擴大，由最初階段的網元管理、運行及維護至較後階段的網絡管理及不同管理系統之間的互聯，並進一步發展至目前的OSS及BSS的整合和合併。OSS產品解決方案的市場競爭激烈，須不斷進行開發。概無法保證本集團將可成功地與其現有或日後的競爭對手相競爭，或市場對本集團所提供的產品將會有持續的需求，而該等因素可能會令本集團的業務計劃變得不實際或不可行。

本集團面對來自多個競爭對手的強大競爭，尤其是提供OSS解決方案或類似軟件產品的中國軟件開發商。國際競爭對手可能會與本地軟件公司結為聯盟或收購本地軟件公司，以開發及提供與本集團相類似的產品及服務，或可能會自行提供該等產品及服務。任何競爭上的增加均可對本集團的現有及／或日後市場份額造成影響，導致本集團的軟件產品價格下降及增加本集團於市場推廣及產品開發的開支。任何該等事件均可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運營及前景造成實質不利影響。

中國的軟件產業相對較新，而董事相信，於未來數年，該市場可能會發生重大變動。本集團預期將會在中國的OSS解決方案軟件行業中遭遇到激烈競爭。

本集團的租賃物業須通過竣工驗收檢查認證

本集團目前佔用中國北京朝陽區裕民路12號中國國際科學技術會議中心主樓第五層的I、J、M、N、O及P單元。

該物業包括於二零零一年前後竣工的商業／會議／辦公室綜合大樓的六個辦公室單元。該物業為根據北京北辰創新高科技城(作為出租人)及北京直真(作為承租人)簽訂的一份預租協議及一份補充協議(統稱「租賃協議」)，據此，該物業的租用期為由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七日至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六日。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三估值報告所披露的第二項物業瞭解其他詳情。

然而，由於出租人並未取得竣工檢驗證書，故該項物業未能合法佔用。該等租賃協議可能無法獲得中國法律的保障，而有關政府部門可能會將本集團逐出佔用該物業。倘發生該情況，則本集團可能須重新安置其辦公室。

本集團目前還佔用中國廣州市東風東路767號東寶大廈第9層09B-10單元(以下簡稱「廣州物業」)。廣州物業為根據廣州奧寶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州奧寶」)與廣州直真簽訂的一份協定以及一份補充協定(統稱「廣州租賃協議」)持有。根據廣州租賃協議，廣州物業的租用期為由二零零四年十月一日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然而，由於廣州奧寶並未取得竣工檢驗證書，故廣州物業未能合法佔用。廣州租賃協議可能無法獲得中國法律的保障，而有關政府部門可能會將本集團逐出佔用該物業。倘發生該情況，則本集團可能須重新安置其辦公室。

本集團於完成有關軟件產品的軟件產品註冊前已分銷其軟件產品

根據《軟件產品管理辦法》第七條的規定，任何未完成有關軟件產品註冊及備案程序或註冊已被撤銷的軟件產品均被禁止在中國經營或分銷。本集團先前於進行18種軟件產品的銷售及分銷時並未完成該等軟件產品的註冊及備案程序。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本集團的知識產權」一段所述的第25及26項外，本集團已完成現正分銷或經營的軟件產品的有關註冊及備案程序。本集團仍然有可能會因其違反《軟件產品管理辦法》第七條而被有關政府當局懲罰。根據《軟件產品管理辦法》第三十條的規定，有關省級信息產業管理機構可對違反《軟件產品管理辦法》第七條的任何活動發出公開警告。

本集團對主要客戶的依賴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對本集團的五大客戶合計的銷售額約為人民幣76,200,000元、人民幣65,900,000元、人民幣69,400,000元及人民幣41,100,000元，分別佔本集團的銷售總額約98.1%、88.2%、75.3%及87.5%，而最大客戶則約為人民幣41,200,000元、人民幣28,400,000元、人民幣23,100,000元及人民幣18,000,000元，分別佔本集團的銷售總額約52.9%、38.0%、25.0%及38.4%。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本集團的五大客戶之一（即董事之一胡榮女仕持有55%股權的北京直真視通）的相關銷售約為人民幣12,200,000元，佔本集團於該年度銷售總額約15.7%。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任何一年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或任何其各自的聯繫人，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任何股東，概無於本集團的任何五大客戶持有任何權益。

與該等客戶的業務量的任何大幅下降或對該等客戶的定價條款的任何重大限制均可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盈利能力造成實質不利影響。

本集團對主要供應商的依賴

本集團的供應商包括硬件、軟件、材料及配件的第三方提供商。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約佔人民幣13,900,000元、人民幣5,800,000元、人民幣4,400,000元及人民幣3,300,000元，分別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約35.3%、25.7%、14.1%及14.9%。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則約佔人民幣29,200,000元、人民幣14,200,000元、人民幣12,000,000元及人民幣11,300,000元，分別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約74.0%、63.1%、38.6%及51.5%。倘本集團任何主要供應商不再供應本集團，而本集團無法及時物色到合適的替代者，則會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對策略夥伴的依賴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向策略夥伴（包括國際／國內電信設備提供商及／或國際／國內軟件提供商）作出銷售，佔本集團銷售總額分別約100%、85%、65%及62%。本集團與其策略夥伴的關係存在不能維持的風險。倘若本集團的任何策略夥伴不再與本集團合作，而本集團未能及時物色合適的替代者，則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運營依賴若干主要人員的貢獻

本集團在一定程度上依賴數名主要人員(即若干高級管理人員、研發及技術人員)的服務。本集團已與各高級管理人員、研發及技術人員訂立服務協議。該等服務協議的初步年期為期一至三年。倘本集團失去任何該等主要人員的服務而無法及時聘得適當的替代人選，則可能會對其運營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持續成功亦有賴於其可緊跟電信及OSS行業日新月異的科技發展的能力，而此方面的關鍵因素是本集團可持續吸引經驗豐富、高資質及有專業技能的OSS專才為本集團工作。董事已注意到，中國OSS專才的短缺，而爭取該等人士的服務面臨激烈競爭。倘本集團在挽留或招聘合適的OSS專才時遇到任何嚴重困難，則將會對本集團的經營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可能須承受客戶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客戶向本集團採購服務及產品均以記賬方式進行，而賒賬期一般為期一至三個月。對有長期業務關係及良好還款歷史的客戶可給予長達六個月至九個月的較長賒賬期。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約為人民幣39,600,000元，佔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約43.1%。由於本集團的業務不斷擴大，故可能須對其客戶提供更多的記賬銷售，而導致客戶信貸風險上升。倘本集團在向其客戶收取款項時經歷任何困難，則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需要更多財力、人力及其他資源以支持日後發展

本集團在業務發展中的成本及開支均不斷增加，而其銷售及分銷網絡的地理覆蓋面亦不斷擴大。董事相信，本集團的持續擴充是本集團保持其競爭優勢的必要因素。該等擴充可對本集團的管理、經營及財務資源造成重大壓力。

為支持其運營的增長，本集團將須不斷改進其管理、運營及財務體系和過程控制，以及增加其勞動力。業務的擴充可能會涉及發展與新客戶、供應商及研究機構的關係或合作。概無法保證本集團現有或日後的管理、運營、財務體系及過程控制可足以支持其日後的運營，也無法保證本集團將可招聘、挽留及動員其員工或可建立或發展各種業務關係，以繼續其日後的運營。倘本集團無法有效支持其增長，則可能會對其業務、運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可能無法實施日後的增長策略

本集團日後的成功將有賴於(其中包括)其實施日後增長策略的能力。詳情於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中的「業務策略」分節披露。成功實施該等策略可能會受多項因素所影響,包括國內市場需求的波動、消費者喜好及需求的變動、獲得適合於本集團日後多元化發展資源的能力、日益加劇的競爭、本集團日後獲得任何必要的市場准入批准的能力,以及技術方法和政府政策的變動等。本集團亦可能不時需要額外資金及/或資源以實施其日後的策略。現時概無法保證本集團的策略可成功實施及獲得實施該等策略所需資金。倘若無法及時取得資金及/或其他資源,則本集團可能無法實現其策略,而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日後增長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持續錄得營業額及純利的能力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營業額及純利經歷波動。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業額分別約為人民幣77,700,000元、人民幣74,700,000元、人民幣92,200,000元及人民幣47,000,000元。於同期,本集團的純利則分別約為人民幣25,000,000元、人民幣16,800,000元、人民幣25,300,000元及人民幣15,500,000元。一般而言,本集團經營中的行業的特色是競爭激烈。因此,本集團的營業額及溢利於頗大程度將視乎本集團可繼續維持其於市場的競爭能力以及調整其產品種類以達致更高溢利率的能力。鑑於上述原因,尤其是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營業額及純利的波動。有意投資的人士務須留意,概無法保證本集團的營業額及純利可保持於目前的水平。

本集團營業額的穩定性

本集團的部分合約為通過投標而獲得。由於無法保證本集團可通過其作出的投標取得合約,故日後本集團的營業額或會有差異。本集團日後的盈利能力於若干程度上視乎其於投標的成功以及以合約金額計,其所獲得的合約大小而定。倘本集團無法取得日後的合約,則本集團的營業額可受到不利影響。

本集團可能須承受與研發程序有關的風險

本集團已開發或將會開發的部分開發程序及實施技術均相對較新,且商業可行性未經驗證。故此,本集團無法確定其在研發方面的相關努力在公司實施過程中是否可取得理想

的經營和應用效果及該等研發活動可能是一個漫長及昂貴的過程。因此，本集團開發及實施OSS解決方案及集成系統技術須承受開發新科技失敗及延誤等風險。本集團由該等OSS解決方案及集成系統技術產生收益的能力將視乎多項因素而定，包括成功開發該等解決方案和技術，以及客戶對該等解決方案和技術的接受程度。概無法保證本集團在研發上所付出的努力及開支必定成功地引進新技術或令現有技術得到改進，並可應用予本集團的開發及實施程序中。倘無法及時和成功地進行開發及改進技術，則本集團的業務將會蒙受損失。

中國的稅務

根據《北京市新技術產業開發試驗區暫行條例》及經北京市昌平區地方稅務局的批准，作為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認定的高新技術企業，北京直真可由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二年全面豁免所得稅，由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五年（在原所得稅率15%的基礎上）減半繳納所得稅。

根據《關於鼓勵軟件產業和集成電路產業發展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以及根據上海市浦東新區國家稅務局及上海市浦東新區地方稅務局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十一日發出的書面聲明及上海市浦東新區地方稅務局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二日發出的補充聲明，作為上海市政府直屬的上海市信息化辦公室認定的軟件企業，上海直真可由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三年獲豁免所得稅。上海直真的所得稅率為15%，但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三年內可減至7.5%。

然而，概無法保證北京直真及／或上海直真可持續獲授該等稅務優惠，或倘獲授，該等優惠不會被撤銷。倘北京直真及／或上海直真現時所享有的稅務優惠有任何變動，或倘北京直真及／或上海直真失去其目前可享有有關稅務優惠的地位，則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股息政策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向其當時的股東宣派合共約人民幣29,000,000元的股息，並已於二零零四年全數支付予其當時股東。該股息的款項是由本集團的經營利潤中撥支。將來，本公司任何股息的支付須視乎經營業績、現金流

量、財務狀況及本集團的未來前景以及與董事會視為有關的其他因素而定。有意投資者的人士務須留意，過往所支付的股息不應作為釐定本集團日後股息政策的依據。

本集團可能無法嚴格實施其現有財務管理政策

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主要是由於其健全的財務管理政策。然而，概無法保證日後可繼續強有力地執行該等政策。特別是，倘由於各種因素，其中包括日後的競爭迫使本集團須給予客戶更有利的信貸條款，以保持及／或擴大其於中國市場的市場份額等因素，令本集團無法按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中「銷售及市場推廣」一段所述嚴格實施其現有財務管理政策，例如收款政策，則本集團的現有財務狀況可受到不利影響。

本集團可能無法保護其知識產權

除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本集團的知識產權」一段中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作出其他申請以保護其知識產權。倘本集團日後決定申請該等保護，無法保證該等申請不會受第三方的反對。第三方可能會抄襲或以其他方式未經授權取得及使用本集團的知識產權，或獨立開發類似的知識產權。此外，在其他國家可能無法取得對著作權、專利權、商標及商業秘密的有效保障或只有有限的保障。制定對付未經授權使用其知識產權的政策是非常困難，尤其是當涉及多個司法權管轄區時，而本集團無法確定本集團所採取的種種措施可防止知識產權被盜用或被侵權。此外，日後可能必需通過訴訟以執行本集團的知識產權、保護本集團的商業秘密或決定他人於知識產權的專有權的範圍和有效性，而所有以上均可涉及龐大成本及須令本集團付出資源及其管理人員的時間，繼而令到本集團的業務受到重大影響。

與行業有關的風險因素

技術發展

本集團不斷取得成功的一個關鍵因素是其可緊貼電信及OSS行業中發展迅速的技術。一般而言，該等發展不斷縮短電信設備及相關軟件的使用年期。在這方面，本集團可準確預見新OSS解決方案的市場趨勢以及可及時完成開發新OSS解決方案的能力就具有關鍵的重要性。然而，概無法保證本集團將可準確預見該等變動或及時完成新OSS解決方案的開發。倘本集團無法做到上述情況，則可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OSS解決方案服務及產品的研發

雖然本集團於過往已成功開發符合客戶需求的OSS解決方案，概無法保證本集團在研發上的任何努力將可成功開發出任何新OSS產品及解決方案，或本集團所開發的任何新OSS產品及解決方案將可產業化、獲市場接受或達到足夠的市場份額，令到本集團的研發成本及開支物有所值，或本集團將可及時向市場引進任何新OSS解決方案。倘無法做到上述情況，則可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日後可能無法在技術走勢及不斷演變的行業標準中保持其領先的地位

本集團業務所處行業的特色是技術及行業標準日新月異、客戶需要及新產品和服務層出不窮。該等產品及服務的新興性質、其高速演變及不斷縮短的產品使用年期令本集團須不斷改進其實施、產品、服務以及其對競爭對手推出新產品作出回應的能力。

現時無法承諾本集團可否及時及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對不斷演變的技術及行業標準作出回應。此外，改變本集團的產品以對市場需求作出回應可能須採用新技術，而令本集團目前所應用的多項技術變成不具競爭力或過時。為成功向技術改進及新出現的行業標準作出回應，本集團可能需要龐大資本開支及取得相關或啟動技術，以便可將新技術與其現有技術相整合。本集團可能無法成功及時及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對基建作出修改來促進該整合，而倘失敗，則可對本集團的產品開發、運營業績以及其業務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業務可能由於不斷加劇的競爭而受到不利影響，尤其是中國加入世貿後

中國的軟件市場的特色是本地軟件供應商佔據大部分市場份額。董事認為，中國軟件產業中的競爭相當激烈。

加入世貿後，中國的國際競爭將會加劇，而外商公司將通過大量收購國內軟件公司而逐步取得應用軟件市場的控制。激烈競爭可導致客戶流向競爭對手，而由於價格競爭，令到挽留現有客戶及物色新客戶的成本增加及／或收益減少，而令到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受到不利影響。此外，倘本集團的現有競爭優勢逐漸減退，則其目前的市場地位將不能保持，而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將會受不利影響。

經十五年的商談後，中國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一日成為世貿成員。中國已同意實施一攬子市場開放措施，包括削減進口關稅及配額，及容許海外公司在有關中國法律的規管下，發展其本身的批發及零售分銷網絡。由於中國加入世貿，本集團可能將會面對來自海

外競爭對手不斷增加的競爭。中國軟件市場中任何現時或日後的海外競爭對手增加，均會損害本集團產品現時享有的市場份額，而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造成實質不利影響。

有關軟件產業政策的變動可影響本集團的運營

中國的軟件產業受信息產業部嚴格監管。本集團所經營的業務環境受高度監管，而本集團必須確保隨時符合有關監管機構適用的法律及法規。本集團無法預測日後法律及法規的變動，或該等變動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程度(如有)。中國有關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及其他解決方案業務的任何新法律及法規(或任何的新詮釋)均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實質不利影響。鑑於以上的不明朗因素，本集團可能會受新的經營許可規定所規限。本集團的運營成本可能會因其經營所在地實施任何新法律或法規(或現有法律或法規的任何有關的新詮釋)而上升，或本集團可能因而需支付更高的新費用及稅項，甚至可能會因該等新法律及法規而使其服務的範圍及產品銷售受到影響。

對現有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詮釋及應用、信息產業部的既定立場及頒布任何新法律或法規的可能性已對現有及日後在中國軟件產業的投資、業務活動及經營公司的合法性造成許多不明朗因素。因此，本集團或會因中國頒布任何新法律或法規而須向中國有關機構取得執照或許可證。現時概無法保證本集團於需要時將可取得必要的執照或許可證。除本節中「本集團於完成有關軟件產品的軟件產品註冊前已分銷其軟件產品」分段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於營業記錄期間，本集團已符合適用於本集團經營中行業的所有有關法律及法規。

與中國有關的風險因素

政策及經濟考慮因素

中國經濟是社會主義市場經濟。於過往二十年，中國政府不斷對中國的經濟及政治體制進行改革。該等改革已導致經濟及社會的巨大進步。其中多項改革為史無前例，並預計有待修改及改良，而各種政治、經濟及社會因素亦會導致改革措施須再行調整。然而，修改及再調整的過程未必對本集團的運營起正面影響。現時概無法保證中國政府將會繼續實施經濟改革。

目前本集團的所有收益均來自向中國市場的銷售，而本集團有意擴充其於中國市場的地理覆蓋面作為其業務策略的一部分。有意投資的人士務須留意，中國經濟及政治環境的變動及中國政府經濟政策的改變均可對本集團在中國的運營、表現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法律及其他監管考慮因素

自一九七九年後，中國已頒布多項對經濟事宜進行管理的法律及法規。然而，中國的法制至今仍未健全。隨着中國法律體制的發展，新法律的頒布或對現有法律的修改及改良均可對海外的投資者造成影響。自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一九八二年修改憲法授權外商投資後，立法的總體效果是大幅提高對中國外商投資企業的保障。然而，此等法律、法規及規定均較近期才實行，其詮釋及執行在某程度上仍存在不明朗之處。此外，由於中國的法制尚有待進一步發展，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相類似的海外投資者可能會因任何新法律實施及現有法制的變動而面對不確定因素。現時無法保證本集團的表現及盈利能力不會受日後法制變動的不利影響，或其有關詮釋不會對本集團造成不利影響。

外匯

根據中國現行外匯法規，於股份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可透過獲准在中國從事外匯交易的銀行提取由北京直真所支付的股息，毋須經外匯管理局或其任何地方分局事先批准，但須出示必要的文件證實該等付款。

資本賬下的外匯交易仍然在許多方面受到限制。該等限制可能影響北京直真及上海直真通過債務融資獲得外匯，或獲得用於資本支出的外匯的能力。倘由於上述對外匯的限制，北京直真及上海直真無法及時獲得所需外匯，則其財務狀況及運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此外，倘於國內的款項結餘惡化或由於其他原因，中國可能將會限制外匯匯出，因而可對北京直真及上海直真支付股息的能力造成影響。

與戰爭及恐怖襲擊有關的風險因素

戰爭、恐怖襲擊及全球各地局勢持續對峙，均可對全球政治及／或經濟(包括中國)造成不利影響。概無法保證不會發生或持續發生任何戰爭、恐怖襲擊或對峙，而對中國或其他海外市場造成直接或間接政治及／或經濟影響，繼而對本集團的運營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與股份有關的風險因素

股份交投所建立的市場及股價可能出現波動

於股份發售前，新股份並無公開交易市場。並不能保證新股份可在市場建立暢旺的交投，或於股份發售完成後持續市場暢旺的交投。於過往，其他擁有龐大業務權益及於中國經營並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均曾經歷股價大幅波動。發售股份價格的變動可能並不會與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務表現有直接關係。

股東的股本權益可能被攤薄

本集團可能須就(其中包括)擴充其現有運營或相關的新發展或新收購項目籌集額外資金。倘若該等額外資金或收購行動是透過發行本公司新股本或股本相關證券來籌集或進行，而非按比例基準發行予現有股東，則本公司現有股東的股份擁有百分比可能降低，本公司現有股東於本公司的股權可能會被攤薄及/或該等證券的權利、優先權及特權可能會高於本公司股份。

持股量的集中

於股份發售完成後，Bright Pearl、IDGVC、New Wingo、Grand Advance及Happy Choice將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0.5%。如該等股東採取一致行動，將會對需經股東批准的事宜具有重大影響力，包括董事的選舉及批准重大公司交易(倘其根據上市規則有權投票)。該等擁有權的集中亦可產生延遲、防止或阻礙本公司控制權變動的效果，而令到其股東受惠。

其他風險

統計數字資料的準確性

本招股章程內有關本行業的事實及統計數字均摘錄自己發表的官方刊物。雖然董事已採取適當措施，確保所呈示的事實及統計數字均準確地摘錄自其各自的來源，但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實，因此，本公司對該等事實及統計數字的準確性沒有作出聲明，而該等事實及統計數字可能與香港境內或境外所作出的其他資料不一致。由於所使用的搜集方法不同及其他問題，本招股章程「行業概覽」一節中的統計數字可能並不準確或不能互相比較或與其他經濟體系所作出的統計數字相比較，因此不可過份信賴。概無法保證該等資料的陳述或編製是按與任何其他地方相同的基準或相同準確程度作出。